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13位ISBN编号：9787807156185

10位ISBN编号：780715618X

出版时间：2010-12

出版社：浙江古籍出版社

作者：朱關田

页数：17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www.tushu000.com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内容概要

全书分8个章节，从对颜真卿出守湖州时间的质疑落墨，对颜氏在湖州4年多时间里的政务周旋、学术活动、宗教寄寓、周边友人、诗酒唱和及书法作品进行详细的钩稽、考辨与评述。通读之，尤可重视者有二：一是作者对于唐代史书、笔记与文学作品相当熟悉，故能旁征博引，条串勾连，对相关史实随时进行辨正补益；二是作者精于书法，故对于作品真伪之判断、优劣之比较，匪仅据旧说敷衍成章，而是敢下断语，申发新意。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作者简介

朱关田，字曼倬，浙江绍兴人，1944年3月12日生。国家一级美术师，浙江省特级专家。曾任中国书法家协会四届副主席、篆刻委员会主任；五届副主席、学术委员会主任。浙江省书法家协会三、四、五届主席。现任中国书法家协会顾问，西泠印社副社长，浙江省书法家协会名誉主席，杭州师范大学教授、书学研究所所长，中国美术学院客座教授。出版专著《李邕》、《颜真卿传》、《唐代书法考评》、《中国书法史·隋唐五代卷》、《唐代书法家年谱》、《颜真卿年谱》、《初果集·朱关田论书文集》以及《朱关田书历代咏物诗帖》、《思微室印存》。主编《中国书法全集》第21卷欧阳询、虞世南；第22卷褚遂良；第23卷李邕；第25—26卷颜真卿1—2和《沙孟海全集》、《沙孟海论艺》。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书籍目录

- 一、 出守湖州
- 二、 潜心儒学
- 三、 儒释神侣
- 四、 隐逸适从
- 五、 吴兴胜事
- 丑、 天六肚争
- 六、 政务周旋
- 七、 翰墨余论
- 八、 在湖年表

章节摘录

一、出守湖州（一）唐代著名书法家颜真卿于大历八年正月（公元773年2月）到达湖州，出任湖州刺史。根据出自《忠义堂帖》颜真卿《乞御书题额恩敕批答碑阴记》：真卿……大历三年夏五月蒙除抚州刺史，六年闰三月代到。……七年秋九月归至东京。起家蒙除湖州刺史。来年春正月至任。颜真卿起家迁除湖州刺史，殷亮《颜鲁公行状》记在大历七年（772）九月，留元刚《颜鲁公年谱》从之。唐制，凡是注授新职的官员必须克期赴任，若如殷亮所言，颜真卿自九月迁除新职，明年正月始到任，其间滞留先后四个月，这与他谨慎的秉性不合。按，开元二十五年有《假宁令》，其明文规定：“诸外官授讫，给装束假，其一千里内者四十日，二千里内者五十日，三千里内者六十日，四千里内者七十日，过八千里者八十日，并除程。”湖州离京三千四百余里，装束假七十日，上引鲁公所记“来年春正月至任”，其吏部注授必在七十日以前，即十一月间。有关史料与殷氏所言也有支吾：一、王昶《金石粹编》卷九七有颜真卿《宋璟碑》，首题“金紫光禄大夫行抚州刺史上柱国鲁郡开国公颜真卿撰并书”，末款“大历七年岁次壬子九月二十五日孙俨追建”。按，宋璟墓田在邢州沙河县，据颜真卿《宋璟碑侧记》“昭义军节度观察使、尚书左仆射兼御史大夫、平阳郡王薛公日嵩……乃命屯田郎中、权邢州刺史封演购他山之石，曳以百牛；像刻字之工，成乎半岁。磨砢既毕，建立斯崇，远近嗟称，古今荣观。虽大贤为德树善，庸限于存亡，而小子何知，附骥托迹于阶序”云，大凡碑志皆在墓主死后依凭其行状撰述的，所志撰书人职衔，皆出自题，为其时职。之后书丹铭石，或模勒上石，多依样作业，不加更改。鲁公所署“抚州刺史”，盖其时职。若撰书出之抚州，其铭石必在宋璟墓田。即使不在墓田，亦当在邢州治所，由刻工处置之，而邢州在洛阳东北八百四十里处。又，是碑明记九月二十五日追建，其立石必在颜真卿九月归至洛阳之后。其题衔抚州，盖未注授新职。二、同书卷九五《臧怀恪碑》，立在京兆三原县。其文称墓主臧怀恪之子希让“开府仪同三司、行太子詹事、兼御史大夫、邠宁山南观察使、集贤待制、工部尚书、渭北节度使鲁国公”，参阅《旧唐书》卷一一《代宗纪》：大历四年“六月丁酉，以太子詹事臧希让检校工部尚书，充渭北节度”；九年九月“乙巳，渭北节度使、坊州刺史臧希让卒”。故是文当撰书于臧希让大历四年（769）正除工部尚书后，大历九年（774）出任坊州刺史之前。臧希让是鲁公蓬州刺史任上的节度使，是为上司。碑有称“真卿早岁与公兄（怀亮）子谦为田苏之游，敦伯仲之契；晚从大夫（希让）之后，每接常僚之欢”云，是时正任“开府仪同三司、行太子詹事”。鲁公与之相遇，必在京都，且希让父墓在三原，隶属于京兆，是碑必撰书于鲁公抚州代到、自洛归京之日即待选期间。其碑题鲁公结衔一如《宋璟碑》，曰“金紫光禄大夫行抚州刺史”，亦是明证。最可说明问题的是颜真卿的《与夫人帖》，其云：真卿顿首，奉承十四日迁厝。……真卿离官已久，事须十间，前至郑州。……真卿十一日且发东京，伫望早来早来。谨不次。真卿顿首，夫人阁下。十一月八日。……或至十三日得发。按，是帖十一月八日颜真卿所记，尚称“离官已久”，其注授新职，必在十一月十四日奉承迁厝之后。殷亮所记“七年九月拜湖州刺史”者，误。“九月”后，必有漏夺。颜真卿存世碑志凡自题湖州刺史职衔者，最早见诸《元结碑》。墓主元结是颜真卿在饶州刺史任上的朋友，大历七年四月卒于京都永崇坊旅馆，“其年冬十一月壬寅，虔葬君于鲁山青岭泉陂原”。大历七年十一月，丁丑朔。壬寅，二十六日。观其文“故吏大历令刘袞……等，感念恩旧，皆送丧以终葬，竭资鬻石，顾垂美以述诚。真卿不敏，尝忝次山风义之末，尚存蛊往，敢废无愧之辞”云，鲁公撰文颂德、书丹铭石者必在大历令刘袞诸群士虔葬元结、立墓鲁山即十一月廿六日之前，而是时已见任湖州。其“蒙除湖州刺史”，必在大历七年十一月八日至二十六日之间。颜真卿自大历六年（771）闰三月代到离任，至七年十一月注授新职，整整做了二十个月的“具员”，这期间每两个月皆由所在州府即抚州申奏，全不见“量才除授”。而如今“因自归止”，不数月即授新职，盖借助于京兆尹杜济的援引，原由所出有二：（一）杜济是鲁公连襟，当时正在任上。（二）唐制，“刺史及五品以上官在外应受替去任，非有征召未得至京，宜委所在州府每两月一度申中书门下，其初状仍具前任政绩，受代年日，中书、门下准前置‘具员’，量才除授，其家在上都，因自归止者，京兆府申奏”。颜真卿祖宅在长安县敦化坊，隶于京兆府，其来京者，当出“自归止者”，依资改转，正由京兆府申报，出之杜济之手。按，杜济（720—777），字应物，襄阳（治所在今湖北襄阳市）人，望出杜陵，是杜甫的从侄，鲁公的妻妹夫，也是太子中舍人韦迪的第三女婿，政治上是权相元载的党羽。永泰二年（766）鲁公自刑部尚书剧贬外郡别驾，正出于元氏集团对不同政见的排抑。当是时，元载专权，引用私党，惧怕朝臣直奏皇上议论其非，乃矫旨百官论事，皆先报长官，长官报宰相，然后奏闻。鲁公由是上疏，切谏其害，此即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著名的《论百官论事疏》。意见虽然未加采纳，但甚得人心，内侍争写之传播于外，尤受后人的重视，《新唐书》作者即全文引载，借此以申明鲁公正直与明智。当然，此举更遭到元载的忌恨。正好这时鲁公摄职谒太庙，以祭器不修言之于朝，于是即以此为口舌，借诽谤时政的罪名加以陷害，逐出朝廷，远离政治中心。P1-4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编辑推荐

颜真卿（709-784，一说709-785），字清臣，汉族，唐京兆万年（今陕西西安）人，祖籍唐琅琊临沂（今山东临沂），中国唐代书法家。唐代中期杰出书法家。他创立的“颜体”楷书与赵孟頫、柳公权、欧阳询并称“楷书四大家”。和柳公权并称：“颜筋柳骨”。由朱关田编著的《吴兴太守道家流——颜真卿在湖州》收录了出守湖州，潜心儒学，儒释神侣，隐逸适从，吴兴胜事等内容。

《吴兴太守道家流》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www.tushu000.com